

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董事、监事候选人简历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9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2016年第五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2016年第四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，现就各位董事、监事候选人及职工代表监事简历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

1、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

杨振：男，1962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大学本科学历，高级经济师、第十二届湖南省人大代表、中国调味品协会第四届理事会理事；历任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，现任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。杨振还担任湖南卓越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、长沙可可槟榔屋有限公司董事长、香港加加集团有限公司董事、香港盘中餐粮油集团有限公司董事、台湾可可槟榔屋连锁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、宁乡县东湖塘敬老院名誉院长。

杨振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，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17,777,653股，担任公司控股股东湖南卓越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，为公司董事肖赛平女士之夫、公司董事杨子江先生之父、除此以外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。

肖赛平：女，1963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中专学历；历任公司副董事长兼资产总监、董事，公司董事，现任公司董事。肖赛平还担任湖南卓越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、长沙可可槟榔屋有限公司副董事长、香港加加集团有限公司董事、香港盘中餐粮油集团有限公司董事、台湾可可槟榔屋连锁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。

肖赛平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，直接持有公司股份70,560,000股，担任

公司控股股东湖南卓越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，为公司董事杨振先生之妻、公司董事杨子江先生之母、公司高管陈伯球之妻妹，除此以外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。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。

杨子江：男，1987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大学本科学历。杨子江毕业于加拿大不列颠哥伦比亚大学；历任公司副董事长，公司副董事长、总经理助理兼人力资源总监，现任公司副董事长、总经理助理、营运中心总监。杨子江还担任湖南卓越投资有限公司监事。

杨子江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，直接持有公司股份82,440,000股，担任公司控股股东湖南卓越投资有限公司监事，为公司董事杨振先生、肖赛平女士之子、公司高管陈伯球之妻侄，除此以外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。

刘永交：男，1960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大学本科学历。刘永交先生1982年毕业于益阳师范学校，1989年取得湖南师范大学本科学历；历任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，现任公司董事、执行总裁。

刘永交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,430,000股，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。

彭杰：男，1980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硕士研究生学历，2010年获得湘潭大学MBA，2010年8月进入公司，历任公司证券事务专干、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兼董事会办公室主任、董事、董事会秘书，现任公司董事、董事会秘书。

彭杰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

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。

段维崑：男，1975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注册会计师、注册税务师、大学专科学历。毕业于桂林工学院会计学专业，历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湖南分所（原湖南开元会计师事务所）历任审计员、高级审计员、项目经理、高级项目经理，2013年10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。

段维崑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。

2、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

卫祥云：男，1957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经济学家。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，具备担任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”资格。历任原商业部、国内贸易部和国家经贸委内贸局主任科员、处长、副司长，国资委商业科技质量中心主任，中国调味品协会秘书长、会长、常务副会长兼理事会总干事。现任中国调味品协会常务副会长兼理事会总干事、北京智石经济研究院副院长、中国经济与社会发展研究中心主任，同时担任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、安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

卫祥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。

王远明：男，1950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，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，具备担任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”资格。王远明1998年评为教授。2000年至2006年先后担任湖南大学法学院副院长、湖南大学产业经济管理处处长、湖南大学法律事务部办公室主任、湖南大学法学院教授、博士生导师；社会兼职为湖南省政府参事、湖南人和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。曾任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、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、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

董事(均满届退任)。2016年2月起任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,还担任非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公司有: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、长沙巨星轻质建材股份有限公司、湖南宇环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、湖南鑫广安牧业股份有限公司。

王远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,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,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,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,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,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。

何进日:男,1957年出生,中国国籍,无境外永久居留权,本科学历,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,具备担任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”资格。何进日毕业于湖南财经学院,毕业后留校任教至今。历任湖南财经学院会计系、财政会计系财务教研室副主任、主任,湖南大学会计学院、工商管理学院财务管理系主任,1995年晋升为副教授,1998年晋升为会计学硕士生导师。现任湖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副教授,财务管理系支部书记、财务管理系副主任;中国会计学会个人会员;湖南省财务学会常务理事,湖南省总会计师协会会刊《理财》常务副主编;还担任非上市公司长沙岱勒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

何进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,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,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,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,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,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。

二、第三届监事会监事职工代表监事及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

1、职工代表监事简历

蒋小红:女,1975年出生,中国国籍,无境外永久居留权,大学专科学历。蒋小红毕业于广东商务学院;历任公司总经办主任、监事,长沙加加味业有限公司监事,盘中餐粮油食品(长沙)有限公司监事,郑州加加味业有限公司监事,长沙市九陈香醋业食品有限公司监事,长沙市汤宜调味食品有限公司监事,长沙加加食品销售有限公司监事,公司职工代表监事、总经理办公室主任、监事会主席、营运中心经理兼办公室主任,现任监事会主席、营运中心经理兼办公室主任。

蒋小红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,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,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

司监事的情形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。

2、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

王彦武：女，1979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王彦武毕业于湖南省粮食学校财会专业，于 2004 年取得湖南大学会计自考本科文凭；历任公司财务经理，审计部经理，监事会主席、监事、审计部经理、审计总监，现任公司监事、审计总监。

王彦武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。

姜小娟：1976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大专学历。历任公司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，证券事务代表兼董事会办公室主任、监事，现任公司监事、证券事务代表兼董事会办公室主任。

姜小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。

特此公告。

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9 月 30 日